

附件

大鹏新区突发事件应急物资保障预案

(简版)

深圳市大鹏新区应急管理局

2025年9月

一、适用范围

本预案为区级保障类应急预案，衔接《深圳市突发事件应急物资保障应急预案》《大鹏新区突发事件总体应急预案》和区级各类自然灾害类、事故灾难类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适用于大鹏新区行政区域内灾害事故应急处置中的应急物资调拨、使用等保障工作。在各类区级灾害事故专项应急预案中对应急物资保障另有专门明确的，依相关专项应急预案执行。

二、响应分级

应急响应级别	启动条件及响应措施
IV级	<p>1. 启动条件。新区相关部门按规定启动灾害事故预警信号时，同步启动应急物资保障预案IV级响应。</p> <p>2. 响应措施。发布灾害事故预警信号后，各成员单位加强值班值守工作，密切跟踪事件风险发展趋势；开展重要物资需求评估，及时补充必要的物资储备；检查有关应急物资储备落实情况；与有关单位建立信息沟通渠道，及时获取物资应急保障需求；调集、筹措所需物资、人员队伍进入待命状态，预置部分物资，并视情况做好后续准备；做好其他预防性措施。</p>
III级	<p>1. 启动条件。发生灾害事故后，新区相关部门按规定启动区级突发事件专项应急预案时，同步启动应急物资保障预案III级响应。</p> <p>2. 响应措施。①专项物资保障组（牵头部门）根据指挥部的指令，及时收集、掌握灾害事故救援处置的应急物资需求，协调、组织新区相关主管部门和事发地办事处落实应急物资和专业救援装备的保障。②交通运输、公安交警等部门协助开展应急物资运输工作。③各成员单位梳理清点储备的物资装备，保持电话畅通，积极做好本单位应急物资调拨准备，并快速执行落实专项指挥部或者应急物资保障组牵头部门的指令。</p>
II级	<p>1. 启动条件。灾害事故严重，专项物资保障组（牵头部门）协调各成员单位落实的应急物资不能满足灾害事故救援处置，需跨事发地辖区或者成员单位外的其他单位支援应急物资时，由专项物资保障组（牵头部门）提请专项指挥部同意后启动新区应急物资保障预案II级响应。</p> <p>2. 响应措施。①参加专项指挥部会议，实时掌握突发事件处置进展，分析研判</p>

	<p>突发事件形势和应急物资需求；②直接与专项物资保障组对接，详细掌握了解应急物资需求；③指导专项物资保障组研究、制定应急物资保障及调拨方案；④协调其他办事处或者其他单位落实应急处置救援所急需的物资装备，并通知相关单位做好值班值守、库存清点、运力准备等工作，救援队伍携带救援装备随时待命，确保接到调度指令后应急物资能快速调出；⑤安排工作人员配合、协助专项物资保障组及事发地辖区办事处统筹灾害事故现场应急物资的接收、统计、发放等工作；⑥指导、协助专项物资保障组根据制定的应急物资保障及调拨方案和《深圳市大鹏新区应急物资调拨机制（试行）》实施物资调拨。</p>
I 级	<p>1. 启动条件。灾害事故很严重，全区应急物资储备数量存在较大缺口，需上级政府及其部门或临近周边地方政府、企业予以支援的，由专项物资保障组提请专项指挥部同意后启动新区应急物资保障预案 I 级响应。当市突发事件应急物资保障工作领导小组启动深圳市突发事件应急物资保障应急预案 III 级响应时，新区同步启动 I 级响应。</p> <p>2. 响应措施。①召集成员单位和专家研究并详细制定包括社会动员、部队支援、物资征用等内容的物资保障需求及支援方案，经专项应急指挥部同意后由区应急物资保障组牵头组织实施；②新区科技和工信局组织相关企业做好应急物资产能储备沟通协调工作；③应急物资需实施紧急采购的，相关单位根据区应急物资保障组的紧急采购指令具体负责组织实施，新区财政等部门予以支持配合；④各成员单位根据区应急物资保障组的指令可依法紧急征用有关企业、个人的应急物资，同步向被征用的企业或者个人签发应急处置征用令，并做好登记造册工作。</p>

三、组织机构及各成员单位职责

领导机构	职责
新区突发事件应急物资保障工作组	根据新区应急委和专项指挥部指令，指导、协助专项物资保障组研究制定并组织落实突发事件应急物资保障方案，指导、协助专项物资保障组协调解决应急物资保障的重难点问题；督促、指导办事处和各相关单位依照相关专项应急预案落实突发事件应急物资的储备和应急保障等工作；协调上级政府及其部门和周边单位等提供应急物资支援。
各成员单位职责	
新区应急管理局	建立新区应急物资保障相关制度，完善应急物资储备目录。根据市级救灾物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及新区年度购置计划，负责区级救灾物资的收储、轮换和日常管理，负责提出区级救灾物资的储备需求和动用决策，根据需要下达动用指令。负责森林火灾、地质灾害、地震灾害、

	危险化学品事故、工矿商贸企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指导相关部门开展防汛、防台风、防旱、防冻、气象灾害应急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
新区综合办	协助做好新闻应对工作，提出新闻发布工作意见，收集网络舆情动态，指导成员单位开展舆情应对工作。
新区发展和财政局	负责落实应急物资储备资金，保障资金到位。根据应急物资储备责任单位的申请将应急物资采购、日常管理、基础设施建设等所需费用按规定纳入财政预算。协调指导油气长输管道企业、轨道交通企业做好相关专业抢修救援物资装备的储备、管理和使用工作。
新区教育卫健局	负责自然灾害、安全生产事故有关的卫生应急处置和紧急医学救援工作。负责区级公共卫生医疗防护物资的储备规划、品种目录和标准，年度采购计划和应急购置计划的编制工作。负责各类常用药品、医疗器械、应急药品、救护设备、疫苗及相关防护物资的日常储备。负责指导学校做好校园安全事件应急物资储备。
新区科技和工信局	统筹指导电信、移动、联通三大运营商做好通信保障应急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组织相关企业做好应急物资产能储备。
新区住房建设局	负责房屋建筑和工程事故、燃气事故（含城镇燃气管道事故）应急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组织相关单位落实建筑工程事故应急物资的储备。
新区水务局	负责防汛防旱救援物资装备储备、使用和管理，组织指导行业内相关单位开展供排水事故和水利工程事故应急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
新区商务局	负责协调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工作，组织协调灾害事故现场成品油保障。
新区旅游发展局	负责指导、督促主管行业领域企业、旅游景区应急物资储备和管理工作；负责旅游、文体等突发事件应急物资储备。
新区城管和综合执法局	负责城市照明、市政公园及道路绿化养护行业应急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督促各办事处按要求做好户外广告设施应急物资储备。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大鹏管理局	根据管理权限指导全区林业系统各有林单位森林防火应急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根据区级专项应急指挥部或新区应急委办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指导野生动植物保护、林业有害生物防治和检疫、野生动物疫源疫病监测等应急物资的储备。
市生态环境局 大鹏管理局	负责环境污染、生态破坏、辐射事故等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负责指导、督促危险废物经营单位加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物资储备和管理工作。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市交通运输局 大鹏管理局</p>	<p>负责城市轨道交通运营突发事件、监管的交通建设工程、港口危险货物事故、道路设施（含桥梁、隧道）突发事件、民用航空器飞行事故、铁路行车事故应急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组织相关企业保障交通运输应急物资的储备。负责交通运输应急保障，组织、协调各种交通运力，做好应急物资的运输保障工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市公安局大鹏分局</p>	<p>负责反恐、防爆等公安应急物资储备；负责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类突发事件有关的现场警戒，配合做好现场应急物资发放工作。</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大鹏大队</p>	<p>负责道路交通事故应急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负责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类突发事件有关的现场交通管制和疏导工作。根据新区应急委或区级专项应急指挥部的要求，为应急物资运输提供通行服务保障，确保应急物资运输车辆优先快速通行。</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大鹏监管局</p>	<p>负责特种设备事故应急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负责食品、药品、疫苗安全事件和突发重大动物疫情应急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鹏供电局</p>	<p>负责电力事故应急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新区消防救援大队</p>	<p>负责火灾事故救援物资和消防安全日常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大亚湾海事局</p>	<p>负责职权范围内的海上（水上）交通事故、海上危险化学品事故、船舶防台风防汛、海上搜救及海上溢油处置抢险救援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各办事处</p>	<p>负责建立健全辖区应急物资采购、储备、调用、捐赠等各项制度。统筹辖区各类应急物资的储备、使用和管理，组织相关部门做好各类应急物资储备。根据区级专项应急指挥部或新区应急委办的动用指令按程序组织调出。突发事件发生后，事发地区办事处应首先调用本辖区应急物资，在应急物资无法有效满足突发事件处置需要时，可向区级专项应急指挥部申请应急物资支援，跨辖区间已建立应急物资调拨联动机制的，可按照已有机制执行，调拨情况需及时向新区应急委办报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其他单位</p>	<p>结合自身工作职能和灾害事故应急处置任务需要，储备相应应急物资。</p>

四、突发事件应急物资保障响应流程图

